

证券代码：600265

证券简称：ST 景谷

公告编号：2021-005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实有董事 6 名，参加表决董事 6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推荐李志杰先生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李志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李志杰先生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已书面承诺将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本议案需在该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的前提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推荐李红红女士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李红红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李红红女士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已书面承诺将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本议案需在该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的前提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推荐林文刚先生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林文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一、二、三相关内容及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四、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9）。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